

附錄二

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

本附錄所載的資料並不構成本公司申報會計師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香港執業會計師)編製載於本文件附錄一之會計師報告(載於會計師報告)的本集團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兩個年度各年及截至2016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的財務資料的一部分，載入本文件內僅供說明之用。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應與本文件「財務資料」一節及載於本文件附錄一之會計師報告一併閱讀。

A. 未經審核備考經調整合併有形資產淨值

下文載列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7.31條編製的本集團未經審核備考經調整合併有形資產淨值報表，旨在說明假設[編纂]已於2016年3月31日進行，[編纂]對該日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本集團合併有形資產淨值的影響。

編製本集團的未經審核備考經調整合併有形資產淨值報表僅作說明用途，基於假設性質使然，其未必真實反映假設[編纂]於2016年3月31日或任何未來日期完成而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本集團合併有形資產淨值的狀況。此報表根據本文件附錄一之會計師報告所載於2016年3月31日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本集團經審核合併有形資產淨值所編製，並經作出以下調整：

	於2016年 3月31日 本公司 擁有人 應佔本集團 經審核合併 有形資產 淨值 千港元 (附註1)	估計[編纂] [編纂] 淨額 千港元 (附註2)	備考經調整 合併有形 資產淨值 千港元	本公司 擁有人應佔 本集團 未經審核 備考經調整 合併每股 有形資產 淨值 千港元 (附註3)
根據[編纂]每股 [編纂]港元計算	<u>[編纂]</u>	<u>[編纂]</u>	<u>[編纂]</u>	<u>[編纂]</u>
根據[編纂]每股 [編纂]港元計算	<u>[編纂]</u>	<u>[編纂]</u>	<u>[編纂]</u>	<u>[編纂]</u>

附註：

- 1 於2016年3月31日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本集團經審核合併有形資產淨值乃基於本文件附錄一會計師報告所載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本集團合併資產淨值28,565,000港元(於2016年3月31日就電腦軟件作出調整390,000港元)計算。

附錄二

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

2. 本集團備考合併有形資產淨值報表的調整反映本公司將收取的估計[編纂][編纂]淨額。估計[編纂][編纂]淨額乃基於按[編纂]每股[編纂]港元及[編纂]港元(分別為[編纂]範圍的下限及上限)的[編纂]股份，並經扣除估計[編纂]費用及預計本集團於2016年3月31日後將產生的其他相關開支，且並無計及根據購股權計劃可能授出的購股權獲行使時可能配發及發行的任何股份或根據本公司一般授權可能發行或購回的任何股份。
3.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本集團未經審核備考經調整合併每股有形資產淨值乃基於緊隨[編纂]及[編纂]假設於2016年3月31日完成後的已發行股份[編纂]。其並無計及根據購股權計劃可能授出的購股權獲行使時可能配發及發行的任何股份或根據本公司一般授權可能發行或購回的任何股份。
4. 概無對於2016年3月31日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本集團未經審核備考經調整合併有形資產淨值作出任何調整以反映本集團於2016年3月31日之後訂立的任何買賣結果或其他交易。

(B) 申報會計師就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發出的核證報告

以下為本公司申報會計師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香港執業會計師)就本集團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而編製的獨立申報會計師核證報告全文，以供載入本文件。

Deloitte.
德勤

獨立申報會計師就編製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的核證報告

[編纂]

[編纂]

[編纂]